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　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發文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楓人字第1142100138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4年約聘辯護人公開甄選第二階段口試應試名單、時間及地點等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本院114年約聘辯護人公開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名單如下：A001賴O欣。

二、口試時間：114年3月3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30分。

三、口試地點：本院（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二段249號）3樓簡報室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甄選不製發准考證、筆試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護照、具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或駕駛執照，任一正本應試供查驗，未帶齊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，並於筆試當日下午2時15分前於本院行政大樓1樓集合，將由專人引導前往應試場所，請準時辦理報到。

(二)前揭口試日期倘遇颱風、豪雨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，視新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公告是否停止上班為據，請應試人密切注意新聞媒體相關

訊息。甄選若另擇期舉辦，相關訊息將公告於司法院網站及本院網站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

院長許仕楓